**附件一**

**中原大學特殊教育中心**

**103年度適性體育研習活動實施計畫**

壹、依據：

教育部103年1月14日臺教學（四）字第1030006616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有效的適應體育教學，可透過動作技能之訓練，增進身心障礙學生的體適能、休閒生活技能，培養正向的自我概念及社交能力，進而改善生活品質教學。

參、辦理原則：

1.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2. 承辦單位：中原大學、會稽國中
3. 參加對象：桃園縣、新竹縣、新竹市國中特教老師、健體老師、教師助理員。
4. 實施日期：103年6月1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3:05~14:45
5. 活動地點：桃園市會稽國中會議室(文杏樓3樓)。
6. 報名日期：103年4月10日~6月6日
7. 報名人數： 70名

肆、實施內容：

1. 活動方式：半天研習(下午13:05~14:45)。
2. 講座師資：陳張榮助理教授(國立體育大學)。
3. 主題：身心障礙學生的適性體育教學
4. 活動流程：

活動流程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次 | 時間 | 內 容 |
| 01 | 12:30~12:50 | 報 到 |
| 02 | 13:05~14:45 | 身心障礙學生的適性體育教學 |
| 03 | 14:50 | 賦歸 |

五、需要研習時數之教師本研習訊息及研習報名，請至特殊教育通報網http://www.set.edu.tw查閱。

伍、成效評估：

1. 質的成效：提昇教師對於適性體育的了解。

二、量的成效：擬提供桃園縣、新竹縣、新竹市70位國中教師對於適性體育知能的增進。

陸、經費來源：103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特殊教育中心工作計畫經費項下支應。

柒、差假：

1. 各縣市參加研習人員，請由原服務單位惠予公(差)假。
2. 錄取順序依據特教通報網報名先後，錄取通知將於研習前寄至報名人員之電子郵件，請務必留意。
3. 報名經錄取者，因故無法出席時，請於研習前三天來電告知，以便安排候補者；錄取者若無故缺席兩次，本年度不得再參加本中心辦理之其他研習。